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环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楚环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382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9.35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134.6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877.8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8,256.8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了《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72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根据《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1	废气治理设备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	16,830.42	16,830.42

2	技术研发中心及信息协同平台建设项目	7,163.50	7,163.50
3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7,000.00	14,262.90
合计		40,993.92	38,256.82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13,209.41 万元（含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利息收入净额 106.31 万元，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25,153.72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743.72 万元，存放通知存款账户余额 4,410.00 万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余额 14,000.00 万元。

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投入计划，预计公司仍有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将处于暂时闲置状态，主要原因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and 运行维保有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正常经营、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评估，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由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理财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存放。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公告。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四) 实施方式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

(五) 现金管理的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六)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拟选择的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的风险。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

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正常经营、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有利于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且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六、本次现金管理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由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理财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存放，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在投资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授权理财到期后的本金及收益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

相关规定，该事项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因此，我们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楚环科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相关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楚环科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元龙

包静静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